

宁德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等规定，梳理 2025 年度宁德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报电子版可在福州海关门户网站（<http://fuzhou.customs.gov.cn>）下载。如对报告有意见、建议，请联系宁德海关办公室，地址：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 111 号 406 室，邮编：352100，电话：0593-8937530，电子邮箱：ndhgbgs@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宁德海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规制度与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相结合，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向一线延伸、向实效转化，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一）强化制度建设，压紧压实责任。

建立由“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抓落实、办公室统筹协调、涉及部门具体办理、法律小组审核”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将责任落实具体到人。业务大厅常态化设置公示栏和咨询窗口，向社会公布咨询电话、信箱和电子邮箱。用好海关政务服务

“好差评”系统，发挥特约监督员监督机制作用，强化效能监督，积极主动办实事、解难题。

（二）优化工作流程，提升公开质效。

完善审核、把关机制，提高内容答复精准度、程序办理规范性，夯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础。主动公开方面，通过“网、屏、栏”及时主动公开发布海关公告、行政检查随机抽查事项等政府信息，不断提升海关工作透明度。升级“宁听”枫桥经验实体工作室，点对点、面对面吸收采纳意见建议，积极协调推进办理，全年共计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6 件。依申请公开方面，梳理、掌握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实现登记、审核、办理、答复、送达和归档全生命周期管理，全年办理答复 1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方面，未发生因信息公开产生的复议、诉讼。

（三）拓宽公开渠道，深化助企服务。

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落实“关长送政策上门”等机制，召开关企面对面政策联合宣讲会，原产地减税政策享惠率达 99.5%，帮扶 19 家企业享受主动披露政策。优化协作机制，建立“9+1”政企服务小组，召开关政企座谈会 28 次，与地方部门联合开展政策宣讲会 3 场次，惠及 120 家企业。深化“关务协助团队”模式，和辖区重点进出口企业召开会商会 12 次，收集解决问题 41 个，拓宽惠企政策、监管措施覆盖面，助力宁德外贸企业高质量发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3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1		
行政强制	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针对“各科室政务公开工作经验较少，协同意识不强，主动性不高，需要反复通知催办”的问题，通过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开展集体学习、工作经验分享等方式加强对海关总署、福州海关两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法等制度法规的学习运用，与涉及科室全程主动配合、加强督办、跟进落实，按时完成各类政府信息公开事项办理。

（二）目前存在问题。政务公开工作中信息化、智慧化程度不足，在发挥 AI、数字技术开展政策宣讲、咨询解答等方面的技术能力有待加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我关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